

证券代码：873855

证券简称：新富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安徽新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自有资金正常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一时点持有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公司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一时点持有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委托理财期限

委托理财期限为 2026 年度。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2026年3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赵婷婷、沈庆、范晓亮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流动性强、安全性高、中低风险投资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由于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不可控和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程度上的不可预期性。为有效防范风险，公司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安徽新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安徽新富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3日